为进一步提高我院博士研究生生源质量，培养高素质拔尖创新人才，我院鼓励符合条件的本校优秀硕士研究生以“硕博连读”的方式申请攻读我院全日制博士学位。根据国家有关文件精神和学校招生政策，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基本原则

“硕博连读”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遵循科学选拔、公平公正、全面考察原则。我院根据培养目标和学科特色，积极动员优秀生源，科学制定考核实施细则，切实通过“硕博连读”提高博士研究生培养质量。

二、组织管理

成立云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整个招生过程进行监督、指导，并负责受理考生申诉及相关问题调查处理。

三、招收硕博招生的专业、导师及生源范围

1.本院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收硕博连读的专业、导师以《云南大学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学术型第一批次）》公布信息为准。

2.生源范围为我校2022级（研三）、2023级（研二）在读的全日制学术型、非定向就业、非在职硕士研究生。

四、申请硕博连读的基本条件

申请以“硕博连读”方式攻读博士学位的学生，须满足下列条件：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纪守法，品德良好。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未受过刑事、行政或纪律处分。

（三）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学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四）有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五）对学术研究有浓厚兴趣，具有严谨的科学研究态度、较强的创新思维和科研能力，以及协同合作精神（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已取得高水平科学研究成果者）。

（六）已完成规定的课程学习和考核，成绩优秀，对学术研究有浓厚兴趣，具有较强创新精神和科研能力的在学硕士研究生。学位课程不存在补考、重修或不合格记录。

（七）硕士在读专业与申请专业相近或相关。

（八）硕士在读期间公开发表学术论文一篇，且为第一作者（若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可视为第一作者），或硕士在读期间独立承担校级及以上级别课题，或参与导师科研项目。（需要提交书面证明材料）

五、选拔工作程序和时间安排

（一）提交材料

2024年11月27日前，达到申请条件的学生自愿提出申请，下载并填写《云南大学招收“硕博连读”研究生申请表》，连同专家推荐书、代表成果、学习成绩单、获奖证书和科研成果等相关材料，提交至马克思主义学院203办公室。《申请表》由我院留存备案。

（二）资格审查和综合考核

2024年12月6日前，学院成立由学科负责人和博士生导师、相关领域（行业）专家组成3~5人的专家考核小组，根据学科专业特点和培养要求，对资格审查合格的考生进行综合考核，择优录取。

1.考核方式：每位考生安排30-45分钟时间进行面试，其中包括10分钟的外语听力、口语水平测试。

2.考核内容：

（1）综合能力测试：考生介绍硕士期间的工作内容以及攻读博士期间的工作计划（10分钟）。

（2）专业能力测试：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基础和专业知识的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硕士阶段相关领域研究动态的了解，博士阶段研究规划及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重点考查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对本学科前沿知识和最新研究动态掌握的情况以及是否具备博士研究生培养的潜能和综合素质等。（10分钟）

（3）外国语水平测试：主要考察学生英语听、说、读、写等应用的综合能力。（10分钟）

3.选拔标准：考核成绩为综合能力、专业能力和外国语水平测试成绩之和（满分为100分），综合能力测试占40%，专业能力测试占40%，外国语水平能力测试占20%，按照面试结果排名进行择优选拔，且要求综合成绩达到60分以上。（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4.具体形式、时间、地点等安排届时学院将另行通知。

六、咨询及监督机制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871-65918231

七、其他

（一）综合考核成绩不合格者（<60分）不予录取。

（二）以“硕博连读”方式招收的博士生，其学习形式为全日制，录取类别为“11非定向就业”，博士阶段学习年限、学费缴纳、中期考核、学位授予等事项按照《云南大学关于硕博连读、直博研究生培养工作的若干规定》执行。

（三）被录取的硕博连读生从2025年9月起进入博士生培养阶段，不得再申请硕士学位答辩。

（四）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学校将取消其“硕博连读”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资格：

1.申请者提供的材料与事实不符，存在造假行为。

2.硕士培养期间，受到纪律处分或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未通过。

3.硕士培养期间，学位课程存在补考、重修或不合格记录。

4.不符合选拔规定的体检标准或因疾病而不能继续学习。

云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4年11月